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16-077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2016年12月30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书面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 1、提名人应在 2016 年 12 月 5 日 16:00 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 2、在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公司将对被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监事会；
- 3、公司监事会根据选定的人选召开监事会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4、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 5、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述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9、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

10、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1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12、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 2、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被提名监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提名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以及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若为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若为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 3、证券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本公告发布之日的持股凭证。

（三）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提名人必须在 2016 年 12 月 5 日 16:00 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 1、联系人：徐大鹏
- 2、联系电话：0510-85627789
联系传真：0510-85625595
- 3、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 508 号华发大厦 B 座 24 楼

4、邮政编码：214131。

特此公告。

附：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书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书

提名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监事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 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 是 ☐ 否		
简历（包括学历、 职称、详细工作履 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注：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惩戒等）		
提名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